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校外實習 常見問題Q&A

Q1：為何要參加學生校外實習？

A：透過校外實習可以協助學生將理論與實務做結合，同時增加畢業就業機會，整體而言對學生可以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

Q2：學生校外實習課程是否等同打工？

A：

- 1.所謂的學生校外實習課程，係指學校針對畢業生未來就業、職涯發展所需技能進行校外實習相關規劃，安排校外實習機構指派專人擔任業界輔導教師，參與課程規劃、設計與校外實習實務之指導。而打工係指同學們進入適用「勞動基準法」的公民營事業單位從事工讀生的工作，其各項勞動條件，如工資、工作時間、休息、休假、請假及職業災害補償，悉依勞動基準法辦理，而其他未適用勞動基準法之事業單位，則建請雇主參照該法辦理（資料來源：勞委會網站）。
- 2.學生校外實習課程係為學校正式課程之一(本系為必修課程)，與一般未透過專業性安排及規畫之計時打工性質是不同的。

Q3：幼保系學生參加校外實習是否有提供薪資？

A：本系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以學習為主要目的，無從事學習訓練課程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因此實習機構不提供薪水或津貼給實習生。

Q4：學生參與校外實習，保險事宜如何處理？

A：學生在校期間，學校已幫所有學生投保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另考量學生校外實習安全：

- 1.日間部學生：由本校幫學生於實習期間投保意外傷害險。意外傷害保險費用由學校相關經費支付之。
- 2.進修部學生：教育部技職司每年皆有提供實習保險得標保險公司資訊與各校對接窗口，提供進修部學生以班為單位，自費購買校外實習保險。

Q5：學生於校外實習上下班時不慎遇到意外傷害，保險事宜如何處理？

A：同學在校期間，已有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另學校有幫學生於實習期間投保意外傷害險，學生於校外實習實習上下班時不慎遇到意外傷害，務必告知機構、實習輔導教師和系所。

Q6：學生校外實習期間若有任何問題時，需聯絡何人？

A：本系已建立學生校外實習聯繫機制，從系科負責窗口至校級聯繫窗口，於學生參與校外實習之前公告週知，讓學生可與實習指導老師或學校相關窗口聯繫請益。此外亦可與各系輔導教官保持聯繫，身心障礙同學亦可與資源教室保持聯繫。

Q7：學生校外實習期間發生性騷擾，應如何處理？

A：學生若於校外實習期間發生性騷擾，將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性騷擾防治法」等相關法律處理之。

Q8：學生參與校外實習時應注意之事項權利義務有哪些？

A：

- 1.須於規定期間內完成實習時數。
- 2.對所擔任之職務確實負責，虛心接受指導，認真學習，維護校譽。
- 3.實習期間考勤依實習機構或學校規定辦理，實習期間請假應事先辦理手續，並經實習單位主管及實習輔導老師核准，緊急突發之狀況應事先以電話報備機構及學校。
- 4.須按學校要求定期繳交實習報告。
- 5.實習期間應與輔導老師保持聯繫，告知實習狀況。
- 6.實習期間碰到不合理的要求時，儘速跟學校聯繫，由學校協助解決之。
- 7.不要與實習機構員工及顧客有情感上的糾紛。
- 8.不要在網路及部落格散播不利實習機構營運及未經證實的言論。
- 9.不要揭露實習機構營運之相關機密。

Q9：學生校外實習期間與上司、同事或顧客間有衝突，應如何處理？

A：實習輔導老師須瞭解衝突起因，與機構人員溝通，給予實習學生適當輔導，必要時請求諮商輔導中心派員協助輔導。

Q10：學生校外實習期間表現情形不佳，實習機構建議學生轉換實習機構，應如何處理？

A：

- 1.學校應深入了解實習學生之工作表現及工作職務是否與其所學專長相符，並適時給予實習學生積極輔導。學校、實習機構及學生可共同訂定預計達成目標，如仍無法達成目標或與學生專長不符，可轉介至其他合適的實習機構。

- 2.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表現不佳者，除需通報學校輔導外，建議依學校校規處罰。若情節重大者，或遭實習機構辭退者，應送交系(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處理，必要時應重修該科目。
- 3.學生轉換實習機構，應依照本系校外實習教學實施要點以及校級轉換實習機構與終止校外實習相關規定辦理，並提報系實習委員會備查。

Q11：學生校外實習期間因適應不良、家庭、健康等因素而提出轉換實習單位，應如何處理？

A：應深入了解學生離職原因，給予積極輔導並灌輸正確職場觀念，必要時轉介至其他實習機構完成實習，並依照本系校外實習教學實施要點以及校級轉換實習機構與終止校外實習相關規定辦理，並提報系實習委員會備查。